证券代码:002310　　股票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20-015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无增加、修改、否决议案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2月10日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1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104号楼梧桐南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赵冬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作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人共6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27,053,62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9.4162%。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46人,代表股份4,584,5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07%。

综上,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人数为52人,代表股份1,331,638,194股,占总股本的49.5869%。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公司中小股东("中小股东"指持有公司5%(不含)以下股份的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主体除外)及股东代表共计47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5,217,37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943%。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上述议案1至9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议案1至10属于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本公司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1、以特别决议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改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

1.01、本次发行优先股的种类和数量;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31,187,6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62%;反对票为370,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8%;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4,766,8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3654%;反对股数为370,0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917%;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1.02、发行方式、发行对象或发行对象范围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是否分次发行;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31,100,2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96%;反对票为370,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8%;弃权票为167,9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4,679,4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6902%;反对股数为370,0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917%;弃权股数为167,9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181%。

1.03、票面金额、发行价格或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29,848,7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56%;反对票为1,708,9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83%;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3,427,9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7030%;反对股数为1,708,9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541%;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1.04、票面股息率或其确定原则;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29,848,7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56%;反对票为1,708,9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83%;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3,427,9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7030%;反对股数为1,708,9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541%;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1.05、优先股股东参与分配利润的方式;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30,990,6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4%;反对票为370,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8%;弃权票为277,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4,569,8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5895%;反对股数为370,0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917%;弃权股数为277,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188%。

1.06、回购条款;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29,848,7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56%;反对票为1,708,9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83%;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3,427,9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7030%;反对股数为1,708,9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541%;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1.07、表决权的限制和恢复;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31,161,4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42%;反对票为396,2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8%;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4,740,6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8632%;反对股数为396,2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939%;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1.08、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31,187,6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62%;反对票为370,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8%;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4,766,8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3654%;反对股数为370,0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917%;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1.09、信用评级情况及跟踪评级安排;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31,187,6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62%;反对票为370,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8%;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4,766,8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3654%;反对股数为370,0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917%;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1.10、担保方式及担保主体;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29,848,7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56%;反对票为1,708,9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83%;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3,427,9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7030%;反对股数为1,708,9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541%;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1.11、本次优先股发行后上市交易或转让的安排;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29,848,7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56%;反对票为1,708,9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83%;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3,427,9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7030%;反对股数为1,708,9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541%;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1.12、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31,187,6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62%;反对票为370,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8%;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4,766,8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3654%;反对股数为370,0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917%;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1.13、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31,187,6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62%;反对票为370,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8%;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4,766,8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3654%;反对股数为370,0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917%;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2、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修订版)〉的议案》;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31,187,6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62%;反对票为370,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8%;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4,766,8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3654%;反对股数为370,0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917%;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3、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版)的议案》;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29,848,7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56%;反对票为1,708,9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83%;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3,427,9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7030%;反对股数为1,708,9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541%;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4、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控股股东关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修订版)的议案》;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29,848,7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56%;反对票为1,708,9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83%;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3,427,9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7030%;反对股数为1,708,9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541%;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5、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版)〉的议案》;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31,187,6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62%;反对票为370,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8%;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4,766,8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3654%;反对股数为370,0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917%;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6、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29,848,7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56%;反对票为1,708,9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83%;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3,427,9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7030%;反对股数为1,708,9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541%;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7、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31,187,6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62%;反对票为370,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8%;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4,766,8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3654%;反对股数为370,0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917%;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8、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29,799,6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9%;反对票为1,758,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20%;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3,378,8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7619%;反对股数为1,758,0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6951%;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9、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相关事宜有效期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29,799,6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9%;反对票为1,758,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20%;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3,378,8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7619%;反对股数为1,758,0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6951%;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10、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发生关联交易的额度的议案》;该项议案关联股东: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11,934,375票。同意票为611,485,875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票为368,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1%;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4,768,87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4037%;反对股数为368,0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534%;弃权股数为80,500股,占参与表决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29%。

1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8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31,638,194票。同意票为1,331,232,39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95%;反对票为325,3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4%;弃权票为80,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金奂倩、陈凯律师出席本次大会并发表如下法律意见:"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商赢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0-018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1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18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的全文内容如下: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8日,公司披露公告称,拟与关联方恒赢商贸对参股公司商赢医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简称商赢医院)进行同比例增资,增资金额为3780万元,但各方增资资金的来源及用途不明确。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等有关规定,现请你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以下事项。

一、关于关联交易的合理性

1.公告披露,商赢医院由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军控制的恒赢商贸公司控股52%。截至2019年12月31日,恒赢商贸的净资产为-187.43万元,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313.92万元。此外,上市公司2019年三季报账面货币资金仅余3679万元,且尚有大额银行贷款未能及时偿还。实际控制人存在对上市公司的业绩补偿承诺尚未履行。请公司补充披露:(1)恒赢商贸用于增资的资金来源,具体说明是否存在上市公司单独实缴增资等利益输送情形;(2)结合商赢医院前期的经营情况,说明本次增资资金的具体用途和投资回收期,是否存在增资后被控股股东挪用的风险;(3)结合上市公司债务偿还和日常资金周转情况,具体说明公司本次拟增资的资金来源以及时间安排,以及是否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4)在公司尚未收到实际控制人业绩补偿时,再向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大额现金增资的合理性、必要性。请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2.公告披露,本次增资完成后,商赢医院注册资本将从20万元增长至3800万元,本次增资额拟用于旗下上海商赢互联网医院业务。请公司补充披露:(1)商赢医院自成立以来的主要财务经营数据,说明是否经过审计,并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对比;(2)商赢医院的主要经营竞争性资源,包括但不限于员工人数、高学历研究成员比例、主要客户、业务资质及技术开发能力等,并与同行业公司进行比较;(3)商赢医院的主要盈利模式,是否具备盈利能力及主要判断依据。

3. 公告披露,公司控股股东商赢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乐源控股合计9.76%股份第一次司法处置失败,后续法院将视情况启动第二次处置。截至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76亿股,占比22.88%,质押比例近100%。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自股份被司法冻结以来采取的措施以及相关进展;(2)评估并说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冻结及处置事项,是否会对公司后续控制经营稳定造成不利影响,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3)是否存在上市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债务担保,或控股股东通过经营及非经营性方式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情形。请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二、关于其他重要事项

4.根据公司于2019年12月12日披露的问询函回复公告,公司前期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收购境外资产环球星光的第三个业绩承诺期已经于2019年10月1日到期,前两期业绩承诺差额达到17.64亿元,并预计第三期结束后业绩承诺差额达到28.66亿元,上述业绩补偿事项对公司影响重大。请公司补充披露:(1)在业绩承诺期早在2019年10月1日到期的情况下,公司尚未能及时提供审计机构出具专项审计报告的合理性,是否影响业绩承诺补偿的进度,是否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2)在目前业绩承诺差额明显较大情况下,公司董事会所采取的向业绩承诺方追偿措施及具体进展,并说明预计收到补偿的时间;(3)公司董事会与业绩承诺方的沟通情况,业绩承诺方目前尚未履行现金补偿义务或提高履约保障能力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

5.根据公司前期公告,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涉及多起债务诉讼事项,对公司影响较大。此外,公司尚未收回预付杭州昆润公司近1.93亿元购房款以及3800万美元重大资产重组定金。请公司补充披露:(1)列示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涉及的债务诉讼事项,并说明上述诉讼事项的最新进展以及对公司的主要影响;(2)前期3800万美元重大资产重组定金的收回情况以及收回资金的主要用途;(3)对杭州昆润公司购房款的回收情况,以及追偿购房款相关诉讼案件的最新进展;(4)董事会在公司多笔大额资金无法收回且涉及债务诉讼的情况下,仍拟将公司货币资金用于向关联方控制的企业增资,是否存在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6.前期,就公司亏损股权资产处置以及受赠中航能科20%股权资产事项,我部于2019年12月31日向公司发出监管问询函,要求公司于2020年1月7日之前回复并披露,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2020年2月4日,在三次延期回复问询函后,公司公告以受疫情影响为由拟再次延期。请公司补充披露:(1)自收到问询函以来,相关问题具体核实情况及进展;(2)截至目前仍未能回复上述问询函的具体原因及主要责任人,并明确回复问询函的时间计划。

请你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立即披露,于2020年2月18日之前对相关事项予以回复,并对外披露。

对于《问询函》所提问题,公司高度重视,将尽快组织相关各方按照《问询函》的要求,核实相关情况,准备回复文件,并按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11日

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0.2500元时,南方中证高铁份额(场内简称:高铁基金,场内代码:160135)、南方中证高铁A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A级,场内代码:150293)、南方中证高铁B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B级,场内代码:150294)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20年2月10日收盘,高铁B级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阈值,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南方中证高铁B类份额近期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不定期份额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1、由于高铁A级、高铁B级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高铁A级、高铁B级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2、高铁B级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3、由于触发折算阈值当日,高铁B级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阈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阈值日之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高铁B级的参考净值可能与折算阈值0.2500元有一定差异。

4、高铁A级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高铁A级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高铁A级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高铁A级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高铁基金的情况,因此高铁A级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高铁基金、高铁A级、高铁B级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2、如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暂停高铁A级与高铁B级的上市交易、配对转换,以及高铁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托管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及《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9-8899(免长途话费)。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11日

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B级;交易代码:150294),2020年2月7日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393元,相对于当日0.3303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18.98%。截至2020年2月10日,高铁B级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390元,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相对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高铁B级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高铁B级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高铁B级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南方中证高铁份额(场内简称:高铁基金,场内代码:160135)净值和南方中证高铁A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A级,场内代码:150293)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高铁B级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高铁B级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高铁B级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11日

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溢价风险第二次提示公告

近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纳指ETF,代码:513100)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较高,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纳指ETF的交易价格,除受份额净值变化的影响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纳指ETF为QDII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的溢价水平亦受额度管理与申购限制等因素的影响,后续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每日提示,请投资者务必关注风险,谨慎投资。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纳指ETF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纳指ETF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11日

关于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开放期的公告

根据《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以及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2020年2月2日发布的《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公告》,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7278,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开放期原定截止时间为2020年2月28日。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提前结束本次开放期,调整后本基金的本次开放期为2020年2月3日(含)起至2020年2月11日(含)。

重要提示:

1、投资者可以在2020年2月3日(含)起至2020年2月11日(含)期间的工作日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2、本次开放期结束后,本基金将从2020年2月12日起(含该日)进入第三个封闭期,本基金的第三个封闭期为2020年2月12日(含)起至2020年5月11日(含该日)止。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或其他业务。

3、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请各位投资者留意。

4、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提前结束本次开放期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5、咨询方式: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gtfund.com

客服电话:400-888-8688(免长途通话费用)、021-31089000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11日

关于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医药A份额、医药B份额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调整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及《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2020年2月7日为基准日,对在该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以下简称"国泰医药",交易代码:160219)、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以下简称"医药A",交易代码:150130)及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份额(以下简称"医药B",交易代码:150131)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对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方法及相关事宜,详见2020年2月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等指定媒介上的《关于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20年2月11日复牌首日医药A、医药B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将调整为2020年2月10日的医药A、医药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分别为1.001元和0.986元。2020年2月11日当日医药A、医药B均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11日

关于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以2020年2月7日为基准日,对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以下简称"国泰医药",交易代码:160219)、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以下简称"医药A",交易代码:150130)及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份额(以下简称"医药B",交易代码:150131)实施不定期份额折算,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份额折算结果

2020年2月7日,国泰医药的场外份额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位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国泰医药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医药A份额新增份额折算成国泰医药份额的场内份额、医药B份额新增份额折算成国泰医药份额的场内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不足1份的零碎份,按各个零碎份从大到小的排序,依次向相应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记增1份,直到所有零碎份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份额折算比例按截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9位,具体结果如下表所示:

基金份额名称	折算前基金份额(单位:份)	折算前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新增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基金份额(单位:份)	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国泰医药场外份额	320,986,130.41	1.5015	0.501541825	481,974,900.90	1.0000
国泰医药场内份额	57,724,516.00	1.5015	0.501541825	344,748,820.00	1.0000
医药A份额	257,279,685.00	1.0054	0.005424658	257,279,685.00	1.0000
医药B份额	257,279,685.00	1.9976	0.997658992	257,279,685.00	1.0000

注:场外国泰医药份额经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国泰医药份额仍登记在场外;场内国泰医药份额经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国泰医药份额仍登记在场内;医药A份额、医药B份额经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国泰医药份额登记在场内。

投资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查询经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及本基金管理人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二、恢复交易

自2020年2月11日起,本基金恢复申购、赎回、转托管(包括